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 函

地址：40453 臺中市北區館前路1號  
聯絡人：周俊宏  
電話：04-23390906 分機 935  
Email：weberca@nmns.edu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館自(三)字第10900067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A\_921地震教育園區簡介、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簡介、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簡介(附件大小超出限制，請至[http://attach.nmns.edu.tw/IFDIWebBBS\\_NMNS/AttDownload/AttDownload.html](http://attach.nmns.edu.tw/IFDIWebBBS_NMNS/AttDownload/AttDownload.html) 下載, 檢核碼:5d46)

主旨：貴基金邀請本館共同辦理「109年度補助偏遠學校地震防災知識之旅」活動，敬表同意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基金109年9月2日住保發字第1090000133號函。
- 二、行政院院長於109年8月4日「中央災害防救會報第42次會議」指示略以：「921地震教育園區位臺中市霧峰區，係於921地震發生後由震損之光復國中改建設置，以保存該基地中之斷層錯動、校舍倒塌、河床隆起等地貌，並紀錄地震史實，提供有關地震教育之活教材，並提醒重視防震及防災之教育意義。為提醒公共工程品質管理之重要性與輕忽災害之嚴重性，請轉知所屬機關、學校及委託參與公共工程設計、監造、專案管理及施工的廠商，廣為鼓勵參觀921地震教育園區」；本館轄下尚有車籠埔斷層保存園區及鳳凰谷鳥園生態園區，有豐富地質、地球科學、生態及保育等展示與科教活動，亦屬難得之學習園地，檢送各園區簡介(如附件)，敬請貴基金函文至相關教育局處時惠予併



附，以鼓勵參訪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

副本：本館自然科學教育園區管理中心(地震教育科)

2020/09/10  
17:23:22  
電子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